

河南省图书馆 2024 年河南省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古
籍数字资源建设) 项目合同
(C包)

项目名称：河南省图书馆 2024 年河南省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古
籍数字资源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50

甲方（采购人）：河南省图书馆

乙方（成交供应商）：北京汉王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河南省图书馆

2024 年 // 月



甲方：河南省图书馆 签订地点：河南省图书馆

乙方：北京汉王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河南省图书馆

一、采购项目、数量、单价及金额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河南省图书馆 2024 年河南省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古籍数字资源建设）项目 C 包	筒子叶	45000	29.5 元/筒子叶	无
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		小写：1327500 元		

二、服务内容：本项目将配合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对我省入选前六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入选前两批省级珍贵古籍名录的古籍，按照国家智慧图书馆体系古籍数字化建设的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进行数字化建设，最终目录由采购人确定。加工量约 45000 筒子叶。

三、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四、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五、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个日历天完成建设。

六、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数据提交要求：

(1) 提交方式：数字化加工产品以移动硬盘形式提交，提供 TML 文件、对象数据（TIFF、PDF、TXT 格式文件）、文献整理登记表和外字表及项目各类数据总体说明文件共三份。其中一份提交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一份由河南省古籍保护中心留存，一份交由涉及到的其他地市县图书馆。古籍数字化数据按《手册》中命名规则要求命名和存储各级文件。

(2) 交接手续：数据制作公司填写《古籍数字资源提交单》，与数据和存储介质一并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对接收数据进行初审，核查数据类型和数量以及交接单

内容，确认无误后签字接收。《古籍数字资源提交单》一式两份，采购人与数据制作公司双方各执一份。

八、 验收要求：

乙方组织专家进行提交数据的验收，验收时严格按照《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古籍数字化和知识标引规范手册》（2024年暂行）的相关要求执行，包括数字化古籍文献整理登记表、描述元数据登记表、管理元数据登记表、图像数据以及说明文件。针对数据品质、数据结构合理性和内容完整性，采取抽样检查方式，抽检样本数依据提交数据的质量确定验收比例，由验收人员随机抽选。验收人员撰写数据验收报告，验收合格后提交甲方，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小写：¥ 39825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捌仟贰佰伍拾元整）；按项目要求完成资源建设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即人民币小写：¥ 796500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项目完成验收之日起十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10%，即人民币小写：¥ 13275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贰仟柒佰伍拾元整）。

十、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十一、 乙方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十二、本合同解约的条件：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7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甲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时付款，如延期的，每延期一天，需向乙方承担应付未付金额 1% 的违约金。

十四、 保密条款：

(1)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与协议无关的其它任何第三方泄露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信息、资料或文件。

(2) 乙方承担的保密责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的工作文档、乙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取得的甲方的有关信息、资料或文件等。

(3) 乙方须于履行完毕本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后二日内向甲方返还因履行本协议约定而取得的全部有关甲方的资料、文件等，存储于乙方存储设备中的有关信息乙方须予以全部删除。

(4) 乙方承担的保密责任期限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甲方公开有关的保密信息之日止。

(5) 本协议约定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合同金额中已经包含乙方承担保密责任义

务的费用。

(6) 甲、乙双方约定，不论本协议是否发生变更、终止或解除，保密条款效力均不受影响。

十五、 知识产权：

双方同意以下知识产权条款

(1) 乙方承诺项目执行过程中使用的技术和工具不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甲方对此没有任何法律责任；若因乙方的行为导致甲方承担了责任，或受第三方追诉并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甲方应保证对其提供的资料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无任何纠纷，未侵害任何人的合法权益，并且不含有任何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如乙方因使用甲方提供的文字图片资料开展本项目建设而发生被行政处罚、起诉、索赔等情况，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甲方拥有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来往文档及全部交付物的知识产权，乙方不得留存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并追究乙方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4) 如甲方发现乙方泄露、流失甲方提供的资源文件、过程文件和最终交付物，甲方在任何时候都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并追究乙方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5) 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原稿在项目服务完成后，全部原样归还，不得遗失、损坏，否则乙方要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十六、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郑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4份，乙方2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八、其他约定事项： 无

甲方： 河南省图书馆

乙方：北京汉王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章）：



乙方（章）：



2024年11月6日

2024年11月5日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嵩山南路76号
号楼3层303室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刘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潘璐璐

户名： 河南省图书馆

户名：北京汉王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绿城广场支行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关村支行

账号： 411060400010141701681

账号： 01090302900120105633522